

# 民主黨總結教訓認清形勢才可走出新路

高天問

反對派在四年前已經分裂了。長痛不如短痛，分道揚鑣，應該是唯一的抉擇。關鍵是，民主黨能不能從過去的經驗中，總結教訓，樹立信心，勇往直前。民主黨一直以反對派支持者中的中間選民作為自己的依靠和支持力量。上次政改，民主黨和中央官員進行了溝通，貢獻了力量，說明對話是有用的。爭取中間選民擁有廣闊的空間，這正是民主黨的政治資產，也是民主黨行之有效爭取選票的途徑。

「佔中商討日」的投票結果，一共有2508人投票，「學民方案」獲得1124票，「人力方案」685票，「真普聯方案」445票。公民黨、工黨、社民連都站在一起，支持「學民方案」。投票的結果顯示，民主黨已經被騎劫了，根本不可能在商討日居於主導地位，在「真普聯」中，成為了無足輕重的尾巴。

## 「真普聯」已被激進派騎劫

「真普聯」畢竟和當年的「普選聯」不同。「普選聯」時反對派仍然保持聯合的勢頭，民主黨仍然佔了主導作用。但當前的現實，卻是公民黨已經崛起，和社民連和「人力」的路線相同，越來越激進。這一次「真普聯」的運作，又掌握在公民黨的鄭宇碩手上。民主黨淪落為少數派。梁家傑事後公

然貶低和奚落溫和派是「拍膊頭派」，教訓民主黨不要出走，言下之意，民主黨不顧大局，破壞了爭取民主的大業，是投降派。

面對着這種局面，民主黨只有兩個抉擇，一是忍氣吞聲，接受騎劫，承認自己是少數派，追隨「真普聯」的決定，以「學民方案」為自己的方案，砸碎2017年的普選機會，然後每逢選舉，一樣受到激進派的侮辱和奚落，好像沙包一樣被他們攻擊，大量失去選票。另一個選擇，就是組織一個類似「普選聯」的新平台，自己發揮主導作用，爭取2017年落實特首普選。

劉慧卿說，民主黨沒有錯，為什麼我們要離開「真普聯」這個平台？這肯定是對於「真普聯」的目標和現狀，缺乏認知。反對派內部的政治角力，並不在於承諾，也不在於誰對誰錯，而是在於遊戲

規則怎樣制定。民主黨選擇加入「真普聯」，並沒有計算到自從2010年以來，民主黨吃了激進派多少啞巴虧。每一次選舉，每一次協調，大家都有君子協定，不會互相攻擊。但2010年的選舉，由於何俊仁出選「超級區議會議席」，余若薇空降到新界西，由頭到尾都宣佈告急，奪取了民主黨原有的七萬多票，結果令到李永達和陳樹英雙雙落馬，民主黨失去了最強的新界西選區。當中「人力」和社民連在選舉場合中，更不斷中傷和侮辱民主黨，起着拆票的作用，民主黨一直默不作聲，結果在新界西被割光豬。四年前，反對派已經沒有團結的條件，分裂已經開始。

究竟這些被出賣的經驗教訓，要不要總結？忍辱負重，爭取不到團結，反而被這些取得利益的人，嘲諷是老實派。「佔中」投票，有言在先，就是簽署了意向書，參與商討的人才有權投票。民主黨以為內部打招呼，一起支持「三軌方案」，就可以保持團結。但原來有人一早就已經準備轉軌，而且搞了優先場，把「學民方案」吹捧為了大熱門，引導第二日的商討日投票。最後民主黨才知道被出賣了，雙方的互信已經跌到為零。

## 理性溝通是民主黨政治資產

問題在於，互相信任的基礎為零，在2010年已經出現了。激進派認為不能根據基本法發展民主，一定要暴力鬥爭，所以才有「五區公投」，提出這個理念的是公民黨主席余若薇。公民黨和社民連、「人力」的合作，如魚得水，這都是公開的事實。所以說，反對派在四年前已經分裂了。長痛不如短痛，分道揚鑣，應該是唯一的抉擇。否則的話，民主黨為了大局團結，激進派並不稀罕，認為民主黨沒有出路，根本就不會作出起碼的尊重，更不會把民主黨作為一個合作夥伴。

關鍵是，民主黨不能從過去的民主進程中，總結教訓經驗，樹立信心，勇往直前。有一些人說，「內地人來港的不文明行為，造成了香港人本土意識和激進的情緒，香港的不民主制度，一定會造就了激進的反對派力量，走向激進路線是民主黨的出路。」這一種說法，是把民主黨過去的政治財產都賣光了，民主黨一直以反對派支持者中的中間選民作為自己的依靠和支持力量。上次政改，民主黨和中央官員進行了溝通，貢獻了力量，說明對話是有用的。爭取中間的選民擁有廣闊的空間，這正是民主黨的政治資產，也是民主黨行之有效爭取選票的途徑。為什麼居然現在有人主張民主黨走激進的方向，才有前景？

# 越南嚴重違反國際法

龔迎春 國際問題專家

近來，越南出動包括軍用船舶在內的大批船隻，強力干擾中方企業在中國西沙群島中建島附近海域開展的鑽探作業，主動、強力衝撞中國現場護航的安保船舶。上述行為嚴重威脅海上鑽井平台的安全和我國石油企業員工的生命，侵害了我國執行海上執法任務的政府船舶在我國管轄海域的管轄權。

中越之間存在南沙群島部分島礁的領土爭議，在西沙群島則不存在任何爭議。中國的西沙群島與越南海岸之間的海域需要劃界，但是此次中方的企業進行鑽探活動的作業海域距西沙群島的中建島僅17海里，距離越方海岸線150海里。因此，兩國之間無論如何劃界，上述海域都顯然屬於毫無爭議的中國近海海域，不存在任何主張重疊的可能性。根據《聯合國海洋法公約》第56條和第60條的規定，中國對該海域內的資源的勘探、開發、養護、管理具有專屬的主權權利；對於該海域內的包括鑽井平台在內的設施和結構的建造和使用擁有專屬的管轄權。

越方借口兩國尚未進行海域劃界，就將兩國之間的整個海域作為爭議海域、進而干擾中國企業的近海作業，既違背現實、常識和常理，也不符合國際實踐，更是對《聯合國海洋法公約》的曲解，開創了一個非常危險的先例，對正常的海上作業秩序帶來嚴重的消極影響。

越方動用武裝船隻衝撞中國海警船等政府公務船，是嚴重挑釁行為。越方在毫無爭議的中國管轄海域內干擾中方正常的油氣勘探作業，侵害了中國對本國管轄海域內自然資源的專屬的主權權利和管轄權。越方對其違反國際法的不法行為所造成的後果承擔責任，中方當然也享有根據國際法採取相應的反制措施的權利。

此外，1988年國際海事組織通過了《制止危及海上航行安全非法行為公約》和《制止危及大陸架固定平台安全非法行為議定書》，並於1992年3月1日正式生效。中越雙方均已批准加入上述兩個公約。對於兩公約規定的危及海上航行安全和危及大陸架固定平台安全的任何行動，中國有權依據上述公約的規定，行使管轄權並進行制裁。

越方在距離中建島僅17海里的中國近海內，出動武裝船隻衝撞中方船隻，頗有大動干戈、兵臨城下之勢。這一魯莽、冒險行為，完全沒有考慮中越關係的大局和兩國正在推動的全方位合作所需要的良好氛圍和環境，嚴重損害兩國的政治互信。越方試圖通過把事情鬧大的方式迫使中國放棄合法權益的做法是危險的，也不可能得逞，相反卻有可能讓自己陷入無法收拾的困境。

# 政治孩子兵禍害下一代

愛護香港力量

回歸後的香港實在變得太快，三數年前有誰人能想像得到，在香港社會竟然有人提出如「佔領中環」這種公然煽動市民違法的所謂「民主抗爭運動」，並得到反對派喉舌的大力支持？又可有人想像得到一批連成年身份證都未領取的中學生，竟然成為反對派的政改「旗手」？

「佔中商討日」先「挑選」15個方案，再「篩選」出3個最後方案的鬧劇，導致一舉本來就面和心不和，各懷鬼胎的「真普聯」正式分裂。可以預期現時整個「佔中」行動已經被「人民力量」、社民連和「學民思潮」等激進勢力所騎劫控制。（「佔中」三子再厚面皮，也沒法承認「人力」及「學民」成員就代表「香港中產」吧！）可是有哪個智力正常的香港市民，會認為香港的社會發展、政治前途應交由一批立場偏激的「中學生」作領導者？反對派不乏大律師、大學教授講師，他們不怕被自己「一手提拔」的「小孩子」反客為主牽着鼻子走成為別人笑柄是一回事，但香港市民可不能陪反對派玩這個「門傻」的遊戲呢！

「學民思潮」黃之鋒走上街頭叫罵，四處狙擊官員，彷彿以為自己就成為了反對派的龍頭；港大學生兼民主黨黨員李成康講大話「屈」學校，就可以令國際知名的學者、港大校長徐立之黯然而去。以上兩個例子絕非特例，肯定對一些「品學皆劣」的政治學生構成極大的引誘，原來只要夠無恥夠出位就可以「一朝成名」！其實如黃之鋒這個年紀的中學生，應該專注學業充實自己為先（否則便不會說出令人發噁的「示威經濟學」），閒餘可以和小女友雨中拍拖，也強勝過選擇以「示威當飯食」作為「課餘活動」。最後，有幾多個父母真心希望子女變成黃之鋒或李成康的翻版？樂見香港的下一代以成為「示威孩子兵」為榮？

讓我們參考一下台灣的「學運」所帶給社會的傷害，台灣明明已有各式各樣的「民主」遊戲，要「公投」有「公投」，要普選有普選，連政黨輪替也不缺，但民進黨「在野」之時卻又不肯遵守民主遊戲規則，老是以撕裂台灣拖垮社會作為「爭取選票」的手段。早前更藉「反服貿」的議題煽動一批「職業學生」上街，以「民粹」破壞「民主」，把台灣一下子推到泰國這類「失敗政權」之列。而台灣的「一眾」社會棟樑」及後更食髓知味，又藉「反核」之名「佔領」台北車站前忠孝西路造成交通大癱瘓。「民主台灣」的「和平佔領」到底為社會帶來什麼？除了把社會推向一個更無序、更失敗的方向，就什麼也做不到出來！

香港反對派將台灣佔領「立法院」行動「英雄化」，教協、協恩中學校長等「良心教育工作者」不斷以「通識」之名於校內向學生灌輸「佔中」是正義之舉，明顯是為鼓勵學生參與違法「佔中」鋪路。孩子是香港的未來，需要好好保護，我們實不希望下一代未讀好書便參與抗爭。從台灣的「學生佔領運動」所帶來的惡果，我們實在需要時刻警惕香港的「學生運動」同樣會把香港變成一個不講法理、漠視議會規則，動輒以「暴民民主」來爭取政治本錢的社會。香港市民真的相信「民主販子」口中的「和平佔中」，會為香港下一代帶來一個更好的明天嗎？

# 李柱銘陳日君再搞「絕食騷」所為何事？

郭中行 資深評論員

現在首輪政改諮詢結束，未來幾個月將是政改的高潮，6月「電子公投」、七一提前「佔中」、政府的政改方案將陸續登場，在這個敏感時候，李柱銘、陳日君又要再搞一次「絕食騷」，又是為了什麼？原來，這是激進派捆綁溫和派的新伎倆。激進派近日威逼利誘的招數都用過了，仍不能令溫和派就範，於是唯有再次請出這兩個反對派元老，由他們親身參與絕食，屆時各個反對派政黨尤其是民主黨肯定沒有理由不參與，這樣一方面可以將溫和派再次推向對抗的立場，另一方面可藉此重建溫和派與激進派的合作，至少在絕食行動上彼此都是「戰友」，這樣變相協助激進派重新將溫和派捆綁起來。以老謀深算而論，在反對派內確實難有與兩老匹敵之人。

早前反對派策動了所謂「絕食爭普選」的行動，結果慘淡收場，不但社會輿論不屑一顧，更引起激進反對派的狙擊、嘲弄，指絕食人士在途中不斷「偷食」，是做「假騷」云云，引發了兩派人馬一輪口水戰，而「絕食行動」亦無聲無息的完結。然而，反對派近日竟企圖再發動新一輪「絕食騷」，而主角更由76歲的民主黨創黨主席李柱銘及82歲的天主教香港教區榮休主教陳日君擔任，據稱還有金融界人士會參與絕食，相信有關人士就是自稱代表金融界的錢志健之流。負責統籌絕食行動的立法會議員李卓人表示，會在6月初公佈詳情。

## 李陳自導自演「絕食騷」

事實上，找來李柱銘與陳日君擔當絕食主力，不過是為了博取外界同情，以顯示所謂爭取民主的決心云云。然而，筆者早前文章已經揭露，這場反對派的「絕食騷」，根本就是李柱銘與陳日君一手一腳搞出來的，是他們直接約見各

反對派政黨領導層，游說他們參與計劃，並且早已表示兩人會參與其中，在李陳兩人的強硬表態之下，令民主黨、工黨等最終同意參與。但奇怪的是，與李柱銘關係最好的公民黨，一直有參與商討絕食細節，並曾表示會派員參與其中，但在最後一刻卻臨時「甩底」，受到了「盟友」的批評。而李陳兩人策動絕食行動的時間，正正在立法會議員上海行前夕，目的顯然就是藉此破壞會面的氣氛，加劇雙方矛盾，令上海行無功而返。

但結果，上海行雖然未能縮窄彼此分歧，但會面氣氛良好，也開始了雙方的交流平台。而上海行的積極效果更在不斷擴散，一個最好的體現就是在「佔中商討日」後，反對派內的激進和溫和派分歧開始尖銳，溫和派開始力抗激進派的捆綁，拒絕綁在「公民提名」之上，其中一個原因正是了解到中央絕不會接納「公民提名」所致也。現在首輪政改諮詢結束，未來幾個月將是政改的高潮，6月「電子公投」、七一提前「佔

中」、政府的政改方案將陸續登場，在這個敏感時刻，李柱銘、陳日君又要再搞一次「絕食騷」，又是為了什麼？

## 捆綁溫和派新伎倆

原來，這是激進派捆綁溫和派的新伎倆。激進派近日威逼利誘的招數都用過了，仍不能令溫和派就範，於是唯有再次請出這兩個反對派元老，由他們親身參與絕食，雖然未至於一呼百應，但以兩人「江湖地位」，加上《蘋果日報》的大力聲援，屆時各個反對派政黨尤其是民主黨肯定沒有理由不參與，這樣一方面可以將溫和派再次推向對抗的立場，另一方面可藉此重建溫和派與激進派的合作，至少在絕食行動上彼此都是「戰友」，這樣變相協助激進派重新將溫和派捆綁起來。以老謀深算而論，在反對派內確實難有與兩老匹敵之人。

而且，不要忘記，李柱銘、陳日君正是2005年捆綁反對派否決政改方案的始作俑者，他們對於怎樣捆綁反對派駕輕就熟，最有經驗。上一次如果不是司徒華的阻攔，反對派很大機會被他們再次捆綁。但這次結果又如何？溫和派現時雖然顯示出擺脫捆綁的立場，但問題是他們當中並沒有言九鼎的人物。民主黨內更有人希望陳方安生出來主持大局，但立即在黨內被否決，原因是陳方安生缺乏政治力量，而且與外國勢力關係太密切，早前更與李柱銘到美加「告洋狀」，怎可能對她寄予厚望？現在政改的形勢相當詭異，激進派捆綁溫和派拉倒政改無所不用其極；溫和派有心擺脫卻缺乏大老主持大局，隨時有心無力，這兩派的抗衡又關係到政改大局。政改局勢波譎雲詭，恐怕未到最後一刻都難有定案。

葛珮帆 立法會議員

# 「重新發明」IT認證有必要嗎？

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將於5月17日討論「建議在香港設立統一的資訊及通訊科技專業認可架構」。筆者從事資訊科技工作多年，對建議的目標聲稱是要提升香港資訊科技業的專業地位，進而發展知識型經濟，當然非常贊成，但是對着政府交來的相關文件，卻越看越多疑問。

整項建議的最大問題，是其必要性。因為其實現在香港已經有一個統一的IT專業認證機制：工程師註冊管理局可以為多個科技專業組織擁有相關資格的會員，註冊為資訊及通訊科技專業的工程師。由於工程師註冊管理局是根據《工程師註冊條例》（第409章）成立，所以此註冊方式，就像測量、會計等行業的註冊方式一樣，是有法律依據的。

值得注意的是，工程師註冊管理局承認包括香港電腦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英國電腦學會、工程及科技學會以及中國科學技術協會等本港、內地和國際組織的相關資格。這代表這個認證機制已經與內地和國際接軌，本港機構聘請外來IT專才時可以參照該認證，同樣已註冊的本港IT從業員的資格在外地也會獲得一定的承認。反而政府的新架構建議，卻沒有任何境外認證接軌的實質計劃，令人感覺奇怪。

政府為什麼要捨一個既有法律依據、又

有內地和國際認可的認證機制不去推廣？如果政府認為該機制有不足之處，是否絕對不能將之優化，而要從頭建立一個新的認可架構呢？

## 對業界「未見其利，先見其害」

說起來，近期已經有多位中小企負責人向我反映，不覺得現有香港IT人的專業性有什麼問題，反而擔心新認可架構會對他們造成衝擊。近年他們的IT人手一直非常緊絀，即使待遇和市場水平看齊甚至更佳，IT部門流失率還是很高，聘請新人也有一定難度。如果有新的專業認證，員工對就業前景的期望提高之下，此情況會更嚴重。所以要形容中小企對新認可架構的印象的話，可套用他們的一句話：「未見其利，先見其害！」

其實，負責研究新認可架構的「資訊及通訊科技專業發展及認可專責小組」中，主要由IT專業團體、學術界及政府的代表組成，似乎欠缺完整代表性。因為作為IT就業市場重要一環，僱用許多IT從業員的商界尤其是中小企，卻未有代表被列入名單內。政府這方面的考慮實在有欠全面。

政府還計劃為新認可架構成立一個頒授機構，負責營運事宜。當局為此需撥款以支付成立時的法律服務等開銷和頭三年每

年約二百萬元的營運開支，並估計三年後該機構可以自負盈虧。但筆者認為，如果政府對市場的需求如此樂觀，倒不如把頒授事宜交予私人機構營運。如果真要自行成立機構的話，由於事涉公帑，政府就必須設立完整的表現指標（KPI），例如作為本港主要IT從業員僱主之一的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會有多少員工獲取認證；並就三年後假若不能達標和不能自負盈虧的情況，訂定應變機制。

既然還有這麼多問題不清楚，政府卻在未有在社會充分諮詢下，倉卒推出了設立新架構的粗疏建議，並且設定了在2014年底前推出的期限，筆者認為完全沒有必要。不久之前，在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要求政府盡快成立創新及科技局的議案獲得通過，該局成立指日可待。政府為何不等待創新及科技局擬定全面的香港IT人力政策後，再廣泛收集和研究各界意見，推出一個更周全完善的建議供立法會討論和審議呢？



葛珮帆